

证券代码：688680

证券简称：海优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0

##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7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1.00万股。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361Z0126号），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301万元变更为8,402万元。公司已完成本次公开发行并于2021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21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均发生了变化，现拟将《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1.0000万股，于2021年0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大写：人民币【】元整）。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02.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肆佰零贰万元整）。
3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8,402.00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